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长市监发〔2026〕20号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 2026 年度双随机抽查 工作计划（市直）的通知

各市直双随机监管部门，市局相关科室：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决策部署，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实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通知》和《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6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要求，我局牵头制定了《长治市 2026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一业一查”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市直）》和《长治市市场监管领域 2026 年度本部门双随机抽查计划（市直）》，经上报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

执行计划，按要求组织实施。

- 附件：1.长治市 2026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一业一查”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市直）
2.长治市市场监管领域 2026 年度本部门双随机抽查计划（市直）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3 月 3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30 日印发

长治市2026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地市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检查模式
长治市	1	养老机构双随机抽查	养老机构运营资质及食品、消防安全情况	全市养老服务机构	抽查比例不低于1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11月	市民政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消防支队	市抽市查/市抽市查
	2	危险性体育经营场所双随机抽查	是否取得高危经营许可证、安全生产、设施设备、救生和教练员的配备、规章制度、应急预案、水质、经营情况	全市行政辖区内经营危险性体育项目场所(游泳馆)	2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市体育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卫健委	市抽市查
	3	政策性粮食库存检查	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收购资格备案情况	政策性粮食存储企业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市发改委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4	列入异常名录企业纳税人双随机抽查	涉税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本辖区的纳税人	抽查比例不低于2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税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5	统计调查对象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	统计调查对象	1%;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12月	市统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6	外商投资企业信息报告的双随机抽查	外商投资企业信息报告	本辖区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7	新车销售市场的双随机抽查	对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本辖区新车销售市场经营主体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8	二手车交易市场的双随机抽查	对二手车交易市场监管	本辖区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主体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地市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检查模式
长治市	9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本辖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3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10	单用途预付卡备案发卡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对单用途预付卡备案发卡企业的抽查检查	本辖区已发行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的备案企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11	拍卖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对拍卖企业执行拍卖法等法规情况进行检查	本辖区依法取得从事拍卖业务许可的企业及分支机构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12	农作物种子监督联合抽查	农作物种子监督检查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者、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月—10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13	肥料监督联合抽查	肥料监督检查	肥料产品生产经营者、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月—10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14	农药监督联合抽查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生产经营者、企业，农药登记试验单位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月—10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15	兽药监督联合抽查	兽药监督检查	兽药生产经营者、企业，兽药使用单位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月—10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16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联合抽查	饲料、饲料添加剂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月—10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17	种畜禽质量安全监督联合抽查	种畜禽质量安全	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月—10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地市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检查模式
长治市	18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监督联合抽查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	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企业和社会组织	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月—10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19	劳务派遣单位用工情况双随机抽查	劳务派遣单位用工情况	市本级劳务派遣单位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市人社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20	学校开展气象灾害防御教育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学校开展气象灾害防御教育的情况	各类学校	3%；1次/年	一般风险	3月—12月	市气象局	市教育局	市抽市查
	21	雷电易发区内的煤矿开展防雷安全的双随机抽查	煤矿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情况	雷电易发区内的煤矿企业	3%；1次/年	一般风险	3月—12月	市气象局	市应急局	市抽市查
	22	油库、气库、弹药库、石化建设工程、雷电易发区内的旅游景点开展防雷安全的双随机抽查	油库、气库、弹药库、石化建设工程、旅游景点开展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情况	对油库、气库、弹药库、石化建设工程、雷电易发区内的旅游景点相关单位	1%；1次/年	一般风险	3月—12月	市气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23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的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教学仪器、音体美卫器材、信息技术装备、课桌椅、校服等)	中小小学校	1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6月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24	民办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抽查	民办学校招生、办学情况	营利性的民办普通高中、民办幼儿园	3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9月—11月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	市抽市查
	25	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的情况	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取得证照、收费、办学情况	中小学生的校外教育培训机构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	市抽市查
	26	涉烟经营活动抽查	物流、寄递企业运输烟草制品情况	本辖区物流、寄递企业	20%；1次/每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烟草局	市公安局	市抽市查
	27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2%；1次/年	一般风险	4月—11月	市应急管理局	市气象局	市抽市查

地市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监管监督(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检查模式
长治市	28	非煤矿山生产企业双随机抽查	对非煤矿山企业监督检查	非煤矿山企业	1%; 1次/年	一般风险	4月—11月	市应急管理局	市气象局	市抽市查
	29	冶金工贸生产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对冶金工贸企业监督检查	冶金工贸企业	1%; 1次/年	一般风险	4月—11月	市应急管理局	市气象局	市抽市查
	30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书核发后的监督检查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书核发的情况	持有市级和县级核发的生产经营许可证书的生产经营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12月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31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活动及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检查	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活动及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情况	对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活动及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检查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32	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检查	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情况	对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检查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33	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抽查	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经营情况	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	抽查比例不低于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委宣传部(市新闻出版局)	市文旅局	市抽市查
	34	游泳馆(馆)卫生管理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游泳馆(馆)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等情况	全市游泳馆(馆)	5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市卫生健康委	市体育局	市抽市查
	35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10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门	市抽市县查
	36	消防安全双随机检查	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重点单位)	5%; 1次/年	一般风险	3月—11月	市消防救援支队	教育或民政或商务或文化和旅游或文物部门	市抽县查
	37		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重点单位)	5%; 1次/年	一般风险	3月—12月	市消防救援支队	教育或民政或商务或文化和旅游或文物部门	市抽县查

地市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检查模式
长治市	38	旅馆业特种许可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特种行业许可及其它情况	旅馆从业单位	3%; 1次/季度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公安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县查、县抽县查相结合
	39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从业单位、保安员资格及其服务活动情况	本辖区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抽查比例不低于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12月	市公安局	市市场监管局	随机抽查
	40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	本辖区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抽查比例不低于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12月	市公安局	市市场监管局	随机抽查
	41	对民用枪支配置使用单位使用枪支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民用枪支配置使用单位情况	我市依法取得营业许可的企业	我市1家狩猎场,1家体校,抽查比例不低于5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公安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42		爆破作业单位民爆物品储存情况	我市依法取得营业许可的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公安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43		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	我市依法取得营业许可的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公安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44		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	我市依法取得营业许可的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公安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45	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企业的检查	经营资质、人员管理、车辆管理、经营行为	全市网约车平台经营者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至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46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企业经营资质、从业人员证件、营运车辆证件、企业规范经营情况、企业税收缴纳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	市抽市查
	47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市本级在建项目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9月—12月	市住建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地市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检查模式
长治市	48	住建领域市本级工程项目实名制、工程款支付担保落实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建筑用工实名制、工程款支付担保落实情况	市本级在建项目	3%；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市住建局	市人社局	市抽市查
	49	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氢氟烃(HFCs)年度生产配额、使用配额(100吨及以上)和使用备案(100吨以下)情况	HFCs的生产企业和使用企业	不低于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50	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对销售ODS企业和单位备案情况	销售ODS企业和单位	不低于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51	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对含ODS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天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回收、再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备案情况	含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天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消耗臭氧层物质回收、再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	不低于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市查
	52	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的使用情况	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	不低于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信局	市抽市查
	53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测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测情况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不低于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54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	城镇污水处理厂	不低于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市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抽市查
	55	英雄台9601人防工程的双随机抽查	公用人防工程的监督检查	9601人防工程	50%，1次/年	不涉及信用风险	5月-12月	市国动办	市消防支队	市抽市查
	56	对档案服务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对档案服务工作情况检查	档案服务企业	不低于30%；抽查1次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	4月—11月	市档案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市查

地市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检查模式
长治市	57	市区燃气经营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	燃气企业经营许可取得情况的检查；燃热经营监督检查情况的检查；燃热执法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3%；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适当增加抽查比例。	9月—12月	市城市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
	58	旅行社行业监管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市依法取得从事旅行社经营许可的单位	抽查比例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企业、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适当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文旅局	市市场局	市抽查
	59	互联网上网营业场所（网吧）检查	网吧取得许可证情况、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市依法取得网吧经营许可的单位	抽查比例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企业、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适当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文旅局	市市场局	市抽查

长治市市场监管领域2026年度本部门抽查计划

序号	部门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模式
1	长治市体育局	高危经营性体育经营场所的双重随机抽查	定向	是否取得高危经营许可证、安全生产、设施设备、救生员和教练员的配备、规章制度、应急预案、水质、经营情况等的检查	全市行政辖区内经营高危危险性体育项目场所（游泳馆）	不低于25%；22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市体育局	市体育局	市抽市查
2	长治市税务局	对重点稽查对象名录库的纳税人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列入重点稽查对象名录库的纳税人的纳税义务履行情况进行抽查	本辖区的纳税人	不低于25%；22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市税务局	市税务局	市抽市查
3		2026年度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定向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从业单位及从业人员	不低于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9月—12月	市住建局组织发起	市住建局	市抽市查
4	长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在建项目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参建主体建筑市场行为检查	全市在建项目	不低于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市住建局组织发起	市住建局	市抽市查
5	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业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建筑业企业监督检查、注册建造师监督检查	全市建筑业企业	不低于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市住建局组织发起	市住建局	市抽市查
6		勘察设计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勘察设计企业监督检查、注册建筑师监督检查、勘察设计师监督检查	全市勘察设计企业	不低于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市住建局组织发起	市住建局	市抽市查
7		监理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监理企业监督检查、注册监理工程师监督检查	全市监理企业	不低于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市住建局组织发起	市住建局	市抽市查
8	长治市教育局	学校安全稳定检查	定向	安全责任、安全教育演练落实情况，校舍、实验室、消防、交通、食品、燃气安全、安全防范、防欺凌治理等情况，应急预案体系建设以及重点工作任务落实等	市直各学校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长治市教育局	长治市教育局	市抽市查
9	长治市教育局	对学校食品安全卫生的随机抽查	定向	学校食品采购、贮藏、加工规范检查；学校食堂从业人员卫生状况检查；学校食堂应急演练	市本级有餐饮服务的中小学校（幼儿园）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长治市教育局	长治市教育局	市抽市查
10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监督检查	定向	1.经营资质；2.经营行为；3.教学培训。	潞州区	20%/2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市查
11		道路运输超限超载的监督检查	定向	道路运输源头超限超载的监督检查	潞州区政府公示的源头企业	23%/8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市查
12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监督检查	定向	一、道路旅客运输企业抽查事项：1.经营资质；2.人员管理；3.车辆管理；4.动态监控；5.经营行为。 二、道路客运站经营者抽查检查事项：1.经营资质；2.经营行为。	长治市市区客运企业	100%/9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频次。 1.根据道路旅客运输企业信用风险等级和道路旅客运输行政处罚的频次确定一、二、三档，第一档为AAA级企业且上一年度没有道路道路运输行政处罚记录的，一年不超过1次；第二档为AA级企业且上一年度没有道路道路运输行政处罚记录的，一年不超过2次；第三档为B级企业或上一年度有道路道路运输行政处罚记录的，一年不超过4次。 2.根据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机动巡查、路侧巡查等违法线索实施行政处罚检查的不受上述频次限制。 3.上级机关安排部署的专项检查按照上级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市查

13		城市客运经营监督	定向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企业的监督检查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企业	100%:1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查
14		城市客运经营监督	定向	网络预约出租车的检查	巡游出租车经营者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查
15		机动车维修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定向	巡游出租车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	网络预约出租车经营者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查
16		对省际客船、普通货物运输业经营者和省内地内运输业经营者行政检查	定向	1.是否在营场所醒目位置悬挂机动车维修标志牌; 2.是否按照规定在营场所公布收费项目、工时定额和工时单价 1.水路运输经营者的经营资质保持情况; 2.运输船舶的经营资质条件和相关证书有效性; 3.有与经营活动相适应的组织机构、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和应急预案预案; 4.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持有船员适任证书,并与企业签订一年以上全日制劳动合同; 5.总运力达到二十四客位以上; 6.办理旅客意外伤害强制险等国家规定的险种; 7.有船舶停靠、乘客上下船所必须的安全设施; 8.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条件。单船载客超过十二人的客船运输经营,应当符合国家和有关规定。 1.携带本条例规定的有效证件; 2.掌握船舶的通航状况和航线的通航保障情况,以及有关航区气象、海况等必要的信息; 3.遵守船舶的管理制度和值班规定,按照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治船舶污染的操作规则操纵、控制和管理船舶,如实填写有关船舶法定文书,不得隐匿、篡改或者伪造有关船舶法定证书、文书; 4.参加船舶应急训练、演习,按照船舶应急部署的要求,落实各项应急预防措施; 5.遵守船舶报告制度,发现或者发生险情、事故、保安事件或者影响航行安全的情况,应当及时报告; 6.在不严重危及自身安全的情况下,尽力救助遇险人员;	水路运输经营者	100%:2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6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查
17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对船员用人单位的船舶所有人的监督检查	定向		船员用人单位、船舶所有人	100%:2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查
18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监督检查	定向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的监督检查	市直属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17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5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查
19		对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的监督检查	定向		市直属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	不低于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10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查
20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	定向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督查	濮州区公路水运建设项目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抽查
21		检验检测机构双向认证	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基本条件和能力持续保持及合规性的检查	省级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	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10月—12月	市市场监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县查
22	长治市市场监管局	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定向	强制性认证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自愿性认证机构	1%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市市场监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县查
23		强制性产品认证	定向	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认证机构	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6月	市市场监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抽查/县查
24											

25	直销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重大变更、直销员报酬支付、信息披露和披露的情况的检查	全市直销企业经营者、服务网点	不低于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10月	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查
26	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向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价格行为的检查	《价格法》规定的经营者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9月	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查
27	食品生产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不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查
28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的抽查检查	定向	工业产品（包括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质量安全“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全市工业产品（包含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9月—11月	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查(区)查
29	计量监督检查	定向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市级授权建立的计量检定机构	不低于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8月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查
30	拍卖企业经营资格、行为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拍卖企业证、照是否齐全、合法有效，是否未经许可从事拍卖业务； 2.对拍卖企业在拍卖活动中违法行为的行政检查	本辖区获证拍卖企业	不低于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5月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查
31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情况	省局抽取后的本辖区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不低于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6月	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查
32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定向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制定标准的企业	5%	一般风险	6月—9月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县查
33	企业登记事项和信息公示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营业执照、名称规范使用、经营（驻在）期限、注册资本实缴、年度报告、即时公示信息等情况	市属各类企业	不低于2%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9月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34	商标代理机构的监管	定向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商标代理机构	不低于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6月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35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规定检查事项	全市特种设备生产单位	不低于2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抽市查

长洽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